

江门市财政局文件

江财教〔2019〕145 号

关于提前下达珠三角地区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财政局，江门市教育局、江门市体育运动学校、江门市第一中学景贤学校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珠三角地区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科教〔2019〕229 号）的精神，现提前下达珠三角地区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资金共 5,434.47 万元（具体金额详见附件），资金来源为中央资金。该项资金收入列 2020 年度“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“20502 普通教育”相关项。待 2020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尽快将资金细化安排到具体单位和项目，按要求及时做好指标安排和分解下达工作，全额编列下一年度年初预算，并准确列入相关收支科目。

二、请你市（区）加强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，按照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要求，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，结合省和本地区对财政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- 附件：1. 提前下达珠三角地区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资金安排表
2. 提前下达珠三角地区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资金明细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 年 12 月 19 日印发
